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15日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公司25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姚飞、刘小腊、李双友、白涛等4位董事以电话方式出席，其余5位董事以现场方式出席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何如董事长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经营工作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与本决议同日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合规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年半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九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7日